

证券代码：838463

证券简称：正信光电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正信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撤回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在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备案申请材料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正信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6 月 13 日召开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方案的议案》等事项并授权董事会处理与发行 H 股股票并上市的有关事项。

2024 年 6 月 28 日，公司向香港联合交易所递交了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的申请，并于同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刊登了本次发行上市的申请资料。2024 年 7 月 1 日，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报送了本次发行上市的备案申请材料并获中国证监会接收。

鉴于公司向香港联合交易所递交的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的申请文件的时间已超 6 个月，更新递交材料尚需时间，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整体发展情况和当前经济环境，经与中介机构深入沟通，公司拟决定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备案申请材料。后续公司将根据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进展情况，再行履行相

关备案程序。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撤回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备案申请材料的议案》。

三、风险提示

本次撤回上市备案申请材料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正信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正信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正信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